

DB1302

唐 山 市 地 方 标 准

DB1302/T XXX—2021

食品安全志愿者服务规范

(征求意见稿)

2021-XX-XX 发布

2021-XX-XX 实施

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迁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迁安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逯晨曦、宋立文、李瑛、项微、付琪瑛、蔡建侠、刘艳双、杨梅、褚瑞娟、彭红梅、翟跃。

食品安全志愿者服务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给出了食品安全志愿者服务活动的总体原则，提供了从活动筹备、志愿者招募、培训、活动实施、活动保障到总结改进、宣传推广等方面的活动指导。

本文件适用于指导食品安全志愿者服务活动的开展。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40143 志愿服务组织基本规范

MZ/T 148-2020 志愿服务基本术语

3 术语和定义

MZ/T 148-2020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食品安全志愿服务活动

食品安全志愿者及其组织自愿、无偿地从事食品安全活动，促进食品安全社会共治的公益服务行为。

3.2

食品安全志愿者

利用自己的时间、技能、资源，协助食品安全监管部门为群众提供非营利性食品安全志愿服务的人员。

3.3

食品安全志愿服务队伍

从事食品安全志愿服务活动的非营利性社会公益组织。

3.4

志愿服务对象

获得志愿服务的人、组织、事务以及环境。

[来源：MZ/T 148-2020, 2.11]

3.5

志愿服务记录

志愿服务队伍记录志愿者参加志愿服务的信息。

注：记录信息一般包括志愿者的身份信息、服务技能、服务时间、联系方式以及志愿服务情况、培训情况、表彰奖励情况、评价情况等。

[来源：：MZ/T 148-2020, 2.15，有修改]

4 总体原则

4.1 筹备规划，统一协调

统筹协调食品安全志愿服务活动工作，合理配置人力、物力等资源，确保志愿服务工作按照时间节点、工作任务有序推进。

4.2 依法开展，分级管理

依照法律法规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组建食品安全志愿服务队伍，在法定范围内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分级建立食品安全志愿服务队伍，队伍符合GB/T 40143相关要求。建有明确的工作管理机制，分类建档管理，有效发挥志愿者队伍作用。

4.3 义务服务，坚持便利

食品安全志愿者及食品安全志愿服务队伍无偿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志愿服务活动开展地点选择距离志愿服务对象较近或志愿服务对象抵达方便的区域。

4.4 持续改进，发展兼顾

建立全面有效的总结评估和持续改进机制，推进食品安全志愿服务体系建设。

能兼顾活动顺利进行、志愿者个人成长及食品安全志愿服务事业发展，提升食品安全治理能力水平，完善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格局。

5 活动筹备

5.1 建设食品安全志愿服务队伍，包括但不限于：

- 公开发布招募信息，以经常性招募、临时性招募相结合的方式组建食品安全志愿服务队伍；
- 分级建立食品安全志愿服务队伍管理架构，确定各部门职责及人员配备；
- 引导和吸纳食品行业协会、社会组织、企业等社会各界组建团体分队，开展食品安全志愿服务。

5.2 确立食品安全志愿服务队伍工作管理机制，包括但不限于：

- 明确食品安全志愿服务队伍工作职责；
- 建立志愿服务工作各相关方协调机制；
- 设立食品安全志愿服务议事制度，研究和部署有关事项。

5.3 确定食品安全志愿服务活动总体规划，包括但不限于：

- 总目标、工作原则以及具体工作任务；
- 任务分解及时间进度计划；
- 根据志愿服务活动具体需求确定经费来源；
- 制定宣传、应急等方案。

5.4 确定志愿者通用制度，包括但不限于：

- 志愿者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 志愿者招募的条件与招募时间；
- 志愿者基本岗位设置、服务内容及服务时间；
- 志愿者培训的内容及要求；
- 志愿者保障激励、绩效评价与监督考核。

6 志愿者招募

6.1 招募信息

招募信息宜包括以下内容：

- 活动的目的及意义；
- 招募方式；
- 招募数量；
- 招募条件；
- 志愿者权利、义务；
- 报名途径与方式等。

6.2 招募方式

根据食品安全志愿服务的需求，可采用现场招募或线上招募的形式，定向向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单位或机构招募志愿者，或公开发布志愿者招募信息，面向社会招募志愿者。

6.3 招募条件

食品安全志愿者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 热心食品安全事业，自愿从事食品安全志愿服务活动；
- 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和社会奉献精神；
- 具备从事食品安全志愿服务活动所要求的基本知识、职业素养及服务技能；
- 具备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志愿服务能力和从事志愿服务必要的身体条件；
- 原则上年满 18 周岁（已满 10 周岁，未满 18 周岁的，有意愿参加志愿服务活动的，宜经其法定监护人同意）；
- 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在经其监护人同意或者在其监护人陪同下，可参加与其年龄、身心状况相适应的志愿服务。

6.4 选拔录用

6.4.1 食品安全志愿服务队伍根据食品安全志愿服务活动性质，对食品安全志愿者设置遴选条件，必要时可采取面试、笔试、情景模拟、水平测试等方式进行。选拔结束后通知志愿者录用结果。录用结果通知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 公开公布名单；
- 电话、短信、微信、邮箱等方式；
- 通过志愿者来源单位通知等。

6.4.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宜与志愿者签订协议，明确服务的内容、时间，约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对志愿者人身安全、身心健康等有较高风险的；
- 志愿者连续提供一个月以上专职服务的；
- 组织志愿者在本市行政区域以外开展志愿服务活动的；
- 志愿服务活动涉及境外人员的；

——志愿者、志愿服务队伍和志愿服务对象任何一方要求签订书面协议的。

6.5 注册及记录

6.5.1 志愿服务队伍宜引导志愿者在志愿服务信息系统（河北志愿服务网）进行注册并在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前确认志愿者注册情况。

6.5.2 志愿服务队伍宜为录用的志愿者分类建档并管理，档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志愿者个人信息；
- 服务场所；
- 服务岗位；
- 服务时间；
- 绩效评价等。

6.5.3 志愿者档案宜妥善保管并注意保密。

7 培训

7.1 培训内容

7.1.1 宜对食品安全志愿者进行培训，培训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常规培训：
 - 志愿服务的基本概念、意义和价值；
 - 志愿者的权利、义务；
 - 志愿者所需的应急常识、心理知识、团队精神、礼仪规范等基本知识；
 - 食品安全活动的基本情况；
 - 活动举办场所及周边基本情况。
- 专业培训：
 - 食品安全志愿者所在岗位所需的专业知识与技能；
 - 志愿者已掌握相关专业知识与技能的提升培训；
 - 食品安全事件应急救援等。

7.1.2 宜在食品安全志愿服务活动开展前对相关人员进行专项培训，内容聚焦活动的服务方案、实施方案、服务内容、应急预案等。

7.2 培训记录

7.2.1 宜完整记录食品安全志愿者的培训情况，包括培训的内容、组织者、日期、地点、学时等。

7.2.2 宜于培训结束后的5个工作日内将培训信息归档存放。

8 活动实施

8.1 活动组织

8.1.1 宜根据食品安全的内容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志愿服务活动，活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社会监督：
 - 监督举报食品安全违法行为；
 - 参与食品安全监管部门组织的监管开放日等活动；
 - 收集市民对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 宣传与培训：

- 食品安全宣传活动；
- 食品科普教育；
- 食品安全知识培训；
- 创作食品安全科普、文艺作品。

——服务民生与监管：

- 食品抽检“你点我检”活动；
- “社区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民生微实事；
- 为食品生产经营主体规范化管理提供服务。

——其他食品安全志愿服务活动。

8.1.2 各食品安全志愿服务队伍宜结合自身特点和优势，创新服务内容，探索具有行业特色的食品安全志愿服务模式，打造食品安全志愿服务品牌。

8.1.3 可从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单位或机构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可能遇到的各种食品安全问题中予以考虑，结合实际情况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系列主题活动。

8.2 活动运行

8.2.1 食品安全志愿服务活动宜安排在距离志愿服务对象较近或志愿服务对象抵达方便的区域。

8.2.2 食品安全志愿服务活动过程中，志愿者宜统一着装，积极主动、热情周到、用语文明、举止得体，保持良好形象。

8.2.3 活动结束后，食品安全志愿服务队伍宜如实填写志愿服务记录，并可依据志愿服务记录向有需要的志愿者无偿、如实出具志愿服务记录证明。

9 活动保障

9.1 食品安全志愿服务队伍宜为食品安全志愿者从事志愿服务提供必要的交通、食宿、安全、卫生等工作保障，并在志愿者提供服务过程中给予指导、协调和监督。

9.2 食品安全志愿服务队伍安排志愿者参与志愿服务活动，宜与志愿者的年龄、知识、技能和身体状况相适应。

9.3 活动实施前宜对可能出现的危险或损失、活动关键环节等进行识别分析，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建立明确的突发事件应急启动机制，并有专门的部门和团队负责应急预案的管理和实施。

9.4 食品安全志愿服务队伍安排志愿者参与可能发生人身危险的志愿服务活动前，宜就志愿服务的主要内容协商一致并为志愿者购买相应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9.5 食品安全志愿服务队伍宜设计统一的LOGO，并在各类食品安全志愿服务用品上应用，增强志愿者的团队归属感和认同感。

9.6 坚持以精神鼓励为主，定期开展优秀食品安全志愿服务队伍和优秀食品安全志愿者评选活动。

9.7 宜建立志愿者服务时间累计和绩效评价制度，对长期开展食品安全志愿服务活动且服务效果较好的志愿者，给予相关荣誉表彰和激励回馈。

10 总结与改进

10.1 活动总结及评估

10.1.1 志愿服务结束后，宜收集志愿者和志愿服务对象反馈意见，并对提供的服务进行总结，及时整理归档相关活动材料。

10.1.2 宜定期将志愿服务情况、活动总结等信息和财务信息等进行公示。

10.1.3 活动结束后宜组织志愿者交流分享体会，总结食品安全志愿服务经验，宣传典型个案、优秀食品安全志愿者事例，提升服务能力。

10.1.4 食品安全志愿服务队伍宜定期对食品安全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开展情况及活动达成绩效进行自查评估。

10.2 持续改进

10.2.1 宜建立志愿服务投诉平台，畅通投诉渠道。

10.2.2 通过对评估结果和投诉意见等相关信息的收集和分析，采取必要纠正和预防措施。

10.2.3 宜建立持续改进机制，推进食品安全志愿服务体系建设。

11 宣传推广

11.1 宜借助社会资源，参加食品企业、社区、食品安全监管部门等各级组织的社会活动，搭建展示平台，不断扩宽食品安全志愿服务领域。

11.2 食品安全志愿服务队伍宜依托食品安全志愿者信息数据库，完善食品安全志愿服务信息，为招募食品安全志愿者、发布服务项目信息、加强成员联系、促进服务项目供需对接、展现食品安全志愿者风采和工作成果提供服务平台。

11.3 宜依托新闻媒体加强食品安全志愿服务活动的宣传，展现食品安全志愿服务活动风采，吸引社会各界关注，塑造食品安全志愿者整体形象，在社会上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参 考 文 献

- [1] 《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决定》（国发〔2012〕20号）
 - [2] 《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工作纲要》（食安办〔2011〕17号）
 - [3] 《志愿者服务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685号）
-